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编号：临 2017—029 号

债券代码：136700

债券简称：16 蓝光 01

债券代码：136764

债券简称：16 蓝光 02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嘉宝股份设立的嘉宝股份物业费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被担保人名称：四川嘉宝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 12 亿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
- 3、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4、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下属控股孙公司四川嘉宝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宝股份”）拟以持有的纳入专项计划基础资产的物业财产权信托计划受益权为基础资产，设立嘉宝股份物业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发行规模不超过 12 亿元，期限不超过 5 年。公司拟为该计划的实施提供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的无条件的独立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7年3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嘉宝股份设立的嘉宝股份物业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川嘉宝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0年12月7日

3、住所：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南三段二十二号

4、法定代表人：姚敏

5、注册资本：8804.44万元

6、主营业务范围：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软件开发与服务；软件销售；互联网零售；弱电工程安装；房地产营销代理；房屋经纪；企业营销策划；国内商务信息咨询；家政服务；家电维修；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绿化养护；销售日用品、日用百货、文体用品；体育场馆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关系：嘉宝股份为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嘉宝股份90.86%股权。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5年12月31日，嘉宝股份经审计的总资产36,277.93万元，总负债24,386.44万元，净资产11,891.49万元，2015年1-12月营业收入55,073.67万元，净利润6,037.22万元。截止2016年6月30日，嘉宝股份未经审计的总资产40,535.13万元，总负债23,794.39万元，净资产16,740.75万元，2016年1-6月营业收入29,597.61万元，净利润5,327.50万元。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保证主债权：担保协议所保证的主债权为《差额支付承诺函》项下，管理人在发生差额支付启动事件后要求嘉宝股份根据《差额支付承诺函》及《嘉宝股份物业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标准条款》之约定承担差额支付义务的权利。在差额支付义务责任范围内的差额支付义务得以足额实现或得到适当履行的前提下，则免除担保人相应的保证责任。保证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因主债权及利息而产生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

2、保证方式：在符合协议约定条件的前提下，担保人根据担保协议所承担之保证责任为无条件的独立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法定到期日后满

六个月止（含该日）终止。

担保协议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嘉宝股份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下属公司的经营发展，有利于下属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已充分考量了嘉宝股份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下属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产使用效率，符合证监发[2005]120号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对外担保的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充分。

3、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为嘉宝股份设立的嘉宝股份物业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提供担保，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7年2月28日，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864,043万元，占公司2015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09.66%；公司对控股子（孙）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相互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854,589万元，占公司2015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08.60%。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3月15日